

## 关于长春岭地域油田合作开发区块 2016 年产能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保证声明

我公司（单位）委托 吉林东北煤炭工业环保研究有限公司 编制的《长春岭地域油田合作开发区块 2016 年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完成，可进行公示，经认真审核，本环评报告内容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

特此声明。

单位（盖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未动用储量合作开发项目经理部



2016 年 4 月 7 日